

债券代码：143666

债券简称：18 远洋 01

远洋控股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18 远洋 01”公司债券后续转让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特定债券转让安排有一定的特殊性，投资者参与转让之前，请仔细阅读《关于为上市期间特定债券提供转让结算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有关文件，了解相关特殊安排并遵守相关规定，理性参与投资，注意交易风险。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远洋控股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远洋地产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债券简称：18 远洋 01

（四）债券代码：143666

（五）发行金额：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当前余额 20 亿元

（六）当期票面利率：4%

（七）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 5 年

（八）计息期限及付息日：单利按年计息，每 12 个月付息一次；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8 月 2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8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债券兑付安排

截止本公告发布，公司已完成 2022 年 8 月 2 日至 2023 年 8 月 1 日应付利息的全额支付，暂未完成本金支付。根据 2023 年 7 月 29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远洋控股集团（中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 2023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

会议的通知》及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远洋控股集团（中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 2023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会议通过了《关于增加“18 远洋 01”本金兑付宽限期条款的议案》。

三、特定债券转让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为上市期间特定债券提供转让结算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相关规定，“18 远洋 01”将自 2023 年 8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自 2023 年 8 月 7 日起按照《通知》有关规定转让。

转让安排具体如下：

（一）本期债券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进行转让，代码维持不变。

（二）本期债券采用全价方式转让，转让的报价及成交均为包含应计利息的全价，投资者需自行计算债券应计利息。

（三）本期债券转让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逐笔全额结算服务。

（四）本期债券转让的受让方，应当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

四、后续风险化解处置安排和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等

公司高度重视债务风险化解，后续将积极开展资产处置工作，最大努力推进债务风险化解工作进程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也将严格落实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远洋控股集团（中国）有限公司关于“18 远洋 01”公司债券后续转让安排的公告》之盖章页)

远洋控股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 日

